



生活秀

一架豆角 滋味长

□ 秋石

转眼入夏，一畦豆秧兀地拱出地皮，一行行白嫩的豆角，让一生勤劳的母亲，眼前一亮。

弱弱的小苗，似乎听得见孱弱的呼吸，需细心呵护，培土、浇水、施肥，遇冷的天气，或强烈的阳光，甚至要盖上草帘。母亲像侍弄襁褓中的婴儿，整日在菜园中侍弄她的豆苗。遇到台风天气，豆架被大风刮得东倒西歪，母亲不厌其烦地一一扶正。

光阴似箭，温度猛地窜了上来，豆角苗就一天一天老练起来，长大了的叶片，堆满了绿色，不经意间，毛茸茸的触须，在寻找向上的走势。

上架了，细长的藤蔓在竹竿上缠绕，需小心翼翼地牵引，甚至用细绳加固。一场细雨过后，藤蔓疯长，往往把一架架竹竿缠得密不透风，绽放的花骨朵，争先恐后，翘望着蓝天和流云。不谙世事的顽童，用小小的指尖，掐一朵小花，如一只紫色的蝴蝶在田野上飞翔，母亲心疼地嗔怪着，褶皱的脸上，堆满一米阳光。

鱼肚白时分，母亲踏着湿漉漉的露水，在菜园里转悠，细而嫩的豆角从茂密的枝叶间露出了端倪，母亲喜出望外，高兴得一个人对着豆角喃喃自语。

当白花的阳光在盛夏蔓延，一架架豆角已悬挂成耀眼的瀑布，母亲照例在挂满露水的早晨，提一只竹篮，采摘一把把豆角，趁着干净的露水，用母亲用稻草扎成小束，一层一层码在黑黝黝的祖传陶瓮中，并用桃花溪畔的河卵石压实，洒上盐巴、蒜瓣、红辣椒，封口待用。

时光在古老的陶瓮中慢慢沉淀，大约十来天工夫，一盘脆而爽的豆角端上了八仙桌，母亲用香油烹制得色泽金黄，色香味俱佳，父亲咋舌：“好菜，好菜！”一碗白粥喝得满头大汗，朴素的生活，嚼出了幸福的滋味。

青幽的嫩豆角要及时采摘，腌制，随时食用。刚成熟的青豆角，可与肉丝伴炒，味道鲜美，亦是一道可口的下饭菜。熟透的豆角，又是一番风味，可煸炒，与肥而不腻的五花肉，在热锅中相互纠缠，源自大地母亲的养分，悄然潜入生命的根部，打开舌尖上的味蕾。而老去的豆角，虽然干瘪，仍然不失为一道美食，当烈日棉干叶片中最后一滴水，干枯的豆角与落叶，在秋风中簌簌有声，母亲心满意足地采摘着，屋檐下晒干。一个寒冷的冬天，红彤彤的炉火，舔着乌瓦下的慢时光，炊烟袅袅中，便闻到干豆角和腊肉特有的香气。

豆角上市季节，蛙鸣悦耳，蝉声渐起，红蜻蜓栖息在高高的枝头，倾听夏天的耳语；萤火虫提着尾灯，在豆角架中寻找夏天的秘密；而顽皮的孩童，不甘寂寞，在傍晚猩红的天空下，在密密匝匝的豆角架中穿梭、玩耍、躲猫猫，免不了糟踢一些长势旺盛的藤蔓，害得母亲心疼半天，并嚷嚷着要给这些捣蛋鬼一点教训，吓得孩子们瞬间无影无踪。

豆角上市季节，母亲的餐桌一天一天丰盛，父亲的酒杯，端得格外满足，刻满沧桑的额头，祥云乍现。

炎夏烈日，一丝凉风入肺腑，一架豆角滋味长。



烟火帖

晒酱记

□ 余娟

老瓷缸蹲在门廊下，肚皮里盛着半缸琥珀色液体。六月的日头泼下来，缸沿浮起一层细密盐花，像撒了把碎水晶。

七岁的小满蹲在缸边，鼻尖几乎要碰到酱面。她突然伸手去蘸，被我一把握住了手腕。“再等半个月。”我指腹擦掉她指尖沾上的盐粒子，“好酱不拍等。”

这口酱缸是奶奶的陪嫁。青花缠枝纹早被岁月磨得模糊，缸底三道补丁泛着铁锈色。每年芒种前后，奶奶总要支起竹匾晒豆。黄豆在匾里摊成金灿灿的月亮，夜露浸过，晨阳晒透。小满总爱光脚踩豆子，说像踩着会唱歌的沙。

今年清明后第三场雨，奶奶摔了腿。她躺在藤椅里指挥：“豆要煮到能捏出芯，曲要晒得发绿毛。”我按古法煮豆拌曲，小满举着竹耙翻搅。发酵房里漫着热烘烘的霉香，她皱着鼻子喊臭，却不肯挪开半步。

酱缸搬到晒场那天，全村的老酱缸都出来了。张婶家的缸缺了个豁口，李叔的酱缸套着草编保温罩。我们的缸挨着墙根，正对东南。晨起掀开纱布，酱面结着薄霜似的盐壳，小满拿木勺轻轻敲开，底下涌出深褐色的浆。

“像不像巧克力奶？”她眼睛发亮。

我摇头：“再晒十天，比红糖水还亮。”

梅雨季来得急。晌午还晃着日头，转眼乌云压到屋檐。晒场上人影乱窜，抱被子的，收玉米的，抢酱缸的。我和小满抬着缸往檐下挪，雨点已经砸在酱面上，溅起铜钱大的坑。

奶奶不知何时拄着拐挪到门口，怀里抱着油布：“慌什么！”她抖开油布罩住酱缸，雨水顺着布褶往下淌，“头道雨最养酱。”

果真，雨过天晴的酱愈发油亮。小满学会看酱色——晨起是深褐，正午转作玛瑙红，傍晚又凝成蜜色。她每天举着木勺让我尝，咸味褪了，鲜味厚了，最后连辣味都酿出来了。

立秋就可以启缸了。木勺探底时带起陈年酱渣，黑褐色的沉淀里埋着岁去残香。新酱舀进粗陶罐，小满非要系红绳。她抱着罐子挨家送，张婶回赠两把新腌的雪里蕻，李叔塞来半篓紫皮蒜。

晚饭时奶奶破例喝了半盅黄酒。暮色漫进院子，三个酱缸并排沐在月光里。小满突然说：“我们的缸最胖。”她伸手比划，“张婶家的酱有蒜味，李叔家的带辣香，我们的……”她皱鼻尖使劲闻，“有太阳晒过的被子味。”

最后一罐酱封坛时，桂花开了。小满把坛子藏在自己床底下，说这是她的嫁妆。夜晚听见她跟同学视频：“我家酱缸会变魔术！春天放进去黄豆，秋天就能挖出太阳。”

窗外的老酱缸静悄悄，青花缠枝纹在月光下忽明忽暗。缸底三道补丁像年轮，记着六十个春秋的日晒雨淋。小满的笑声撞在缸壁上，惊醒夜宿的促织，振翅声混着酱香，在秋风里酿成新的故事。



市井志

侯拐子麻糍粿

□ 杜维民

农贸市场右侧有条幸福路，两边店铺有卖菜的、卖肉的、烫粉的，其中有家侯拐子麻糍粿生意特别好。

天刚放亮，侯拐子和老婆就在店门口打麻糍粿。

他们把刚蒸熟的糯米倒入石臼，侯拐子挥动木锤打一下麻糍粿，他老婆就双手沾点冷水，快速翻动一下里面的糯米饭。不一会，麻糍粿被打得通体透亮，侯拐子把麻糍粿装入瓦缸，放进垫有稻草的箩筐保温，便开始炒芝麻。他用大火炒出水汽，小火炒出香味，趁热碾碎，装入木盆拌入碾成粉末的白糖，端到店门口小方桌上，再在木盆前摆上满满一筐油条、收钱的二维码牌子和装零钱的饼干盒。他老婆烧一锅开水，泡好几壶茶，放到餐桌上，供顾客饮用。

这时，街上走动的人多了起来，有买菜的、遛鸟的、晨练的、送孩子上学的，众人围住小方桌，举着零钱或手机叫着——

“来两包麻糍粿。”
“给我捏五块钱麻糍粿。”
“给我包三块钱麻糍粿。”
……

侯拐子戴上口罩，扎条围裙，站在小方桌后，往木盆里捏麻糍粿，捏好十几个后，裹上芝麻白糖，用油条包好或装盘，递到顾客手里。店里几张餐桌陆续坐满客人，人们一边悠闲地吃着麻糍粿、喝着热茶，一边谈天说地。有顾客吃饱后，再带上几包油条包麻糍粿给家人吃。如果油条卖光了，侯拐子就朝屋里喊一声：“拿油条来。”

在屋里炸油条的侯拐子老婆，便从沥油的铁筛里抱十几根油条出来，放到筐上。上午约十点钟光景，缸里的麻糍粿见底，侯拐子清点零钱，打扫卫生，收工回家。

早晨，太阳已露出笑脸，店里坐满了等待吃麻糍粿的顾客，侯拐子夫妻俩仍在门口打麻糍粿。有顾客调侃道：“昨晚打麻糍粿打累了，早上睡过头了吧？”

另一位顾客接口道：“侯拐子早已打好一缸麻糍粿，因为他老婆往里掺了早米，侯拐子发现了，骂老婆砸了招牌，要重打。”

同行老朱二看到侯拐子生意好，便用三轮车拉着麻糍粿、油条，在他街对面叫卖，侯拐子麻糍粿卖一块钱七个，老朱二就卖一块钱八个。他站在三轮车后吆喝：“好吃的麻糍粿，一块钱八个。”

老朱二嗓子喊哑了，食客仍寥寥无几。老朱二便到侯拐子店里买包麻糍粿来品尝，看味道哪里不一样？结果发现侯拐子的麻糍粿更结实。于是，再打麻糍粿时，往里面泼水少了，还在芝麻里加入了碾碎的花生米，香味更浓。可惜，顾客仍不买账。

古镇居民有冬至进补的习俗，这天大家都要吃麻糍粿，说吃了麻糍粿腰不痛。冬至日，老朱二看到侯拐子店里食客爆满，欢声笑语，心里很不是滋味。他拉住一个刚吃完麻糍粿出来的老头问：“你们为啥都喜欢吃侯拐子的麻糍粿？”

老头用眼角睨了睨老朱二，“你别看侯拐子长得尖嘴猴腮，他为人厚道，做事敞亮，打出来的麻糍粿香甜软糯，有嚼劲，再加上芝麻多，香味浓，味道不一般。”

“可是，我的麻糍粿也不比他的差，而且还便宜。为什么大家还是喜欢买他的麻糍粿？”

“因为他是拐子。”

“生意好不好跟拐子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有关系。侯拐子原来并不是拐子，有天早上，他在店门口捏麻糍粿，一飞车党驾辆跑车飞奔，眼看就要撞到横穿马路的小孩，侯拐子冲上前推开小孩，自己的脚却被碾断了……”

老朱二听到这里，推着三轮车默默离去。



心香寄

我爱肖小景

□ 吴明华

肖小景是我爱人。说实话，我讨厌肖小景做志愿者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了。

那年我下岗了，足足在床上躺了两天两夜，第三天还准备躺，哪知，肖小景一把把我从床上拽了起来，帮我背上早就给我塞好的衣服、鞋子，外加一把剃须刀的行囊。离别的车站就在眼前，肖小景临门一脚，说七尺男儿志在四方，你就走吧你。

谁知，我走了以后，她却跑去探望支教乡村的大学生，跑去站台帮扶残疾人上下车，跑去敬老院帮助老人包饺子，她说现在谁家没辆车呢！哪知，我们的车子大部分时间都是奔跑在她做志愿者的路上。

而这一跑就是十年。十年，肖小景和她的志愿者队伍不断壮大。肖小景的笑很有亲和力，加上秀丽的鼻子和红红的樱桃小嘴，让很多孤寡老人、留守儿童都愿意亲近她。她的笑也很好看，在异乡众多的夜里总在我脑海浮现，像一剂良药，治愈我失落的心情。

晨光熹微的时候，有的人在马路边奔跑，从这头跑到那头，然后再从那头跑回家。而肖小景和她的队员们却拉着爱心人士捐赠的新课桌椅来到乡村，汗流浹背地和乡村教师一起把教室布置一新。回城的路上，在梦幻般的霞光里与上学的孩子邂逅。这一刻，肖小景说她看到了幸福的颜色。

都说无利不起早，而肖小景早起与利无关。让我感到匪夷所思的是，寒夜里一直赖床的儿子也被她感染，一叫即起，颠颠地跟着她去偏远乡村做志愿者，把手冻得又红又肿，毫无怨言。

义卖葡萄，他们一做就是十年。通往葡萄园的路曲折难走，肖小景的车都不知抛锚过多少次了。在葡萄成熟的季节，无论天晴下雨，只要农户有困难，喊一声，肖小景无论多晚都会跑过去。肖小景的身体一直很好，她感冒了从不吃药，只拼命干活，出几把汗，喝两壶开水，病毒就逃之夭夭。然而在特殊时期她做志愿者，有次却病得厉害，我给她压上两层棉被，她都说不冷。

我默默地看着她，心里很不是滋味，肖小景火眼金睛，一眼就把我看穿了。她说你别有情绪好不好？你这个中国好老公的表现机会到了，你别把握不住呀。我说病毒横行，谁不怕？就你逞能，去做什么志愿者！肖小景对我的抱怨呵呵傻笑。她说你知道吧，有次我们志愿者去送“感恩之餐”，前面的队员在路上发生了车祸，车子翻下路基面目皆非，没有想到车里面的几位志愿者都爬了出来，毫发未损。我们相拥而泣的那一刻，发现世界对我们这些做好事的人那真好！

肖小景真的是“肖坚强”，那次生病挺了过来。春节来了，她高高地挽起袖子，蒸、炖、拌、炒，大显身手，三下五除二就搞定了整整两桌年夜饭。她给兄弟摆好酒杯，给母亲夹上鸡腿……电话响了，毫无疑问，她又有了新的志愿任务。好夕得吃了年夜饭再去吧？而她却风风火火地出去了。“很快就回来！”她说。肖小景是头倔驴，我拉不回来。

很长的一段时间我在异乡与家乡的火车站之间跳转。每当火车徐徐靠站，旅客开始骚动起来，我走出车厢，走出最后一道门时，都能看见肖小景。肖小景在人群中拼命地向我招手。她化了妆，烫了蓬松的羊毛卷，穿了件燕麦色羊绒开衫，特别漂亮。

肖小景在我眼前花枝招展，她说，今天不为自己，只为你美丽！

走近时我闻到了她身上那蓬勃而又热烈的香味。我鼻子一酸，默默地在心里对她说：肖小景，我永远爱你！



拾味集

车马喧

□ 张新冬

一辆灰尘遍体的自行车放在楼下杂物间多年，看起来就像个尘满面鬓如霜的弃将。当年驰骋街巷，铃声响亮，如今蜷缩在幽暗墙角的旧梦里打盹。

它曾是县城的流量小生，风头无两。如今一些上了年纪的人，应该就是当初那拨最早骑自行车的年轻人，他们的意气风发与胯下的自行车相得益彰。不管是上学上班、上街办事或闲逛，从安步当车的人群中飘过，那是曾经属于县城的速度和人车合一的风度。碰到熟人，连衣襟一路飞扬，化作街上一道又甜又辣的风景——翻开家里的老相册，如果没有这些情节，是配不上那个时代的爱情的。

假如没有自行车的普及，那么县城的爱情就会更接近古代的版本，步行出了不城郊的阡陌，骑马的张生李生看不到轿子里面的莺莺燕燕，满城多情的眼神都迟迟不能提速，只能等，或者错过。

“从前的车、马、邮件都慢，一生只够爱一个人。”这样的描述很美，但总感觉圈小了人间情分的版图，限制了温柔释放的张力。

自行车直白而简单，没有拥堵的资质，没有隐秘的心思，可以扛着上楼安放，可以骑着锻炼身体，虽然也迎来风尘与汗水，但唯有经过披风沥雨，才可以披肝沥胆。对于习惯鱼米气味的县城，必须适应一辆自行车的所有馈赠。

后来，父母开始教子女骑车。一般教会老大就行，然后姐姐教弟弟，哥哥教妹妹。弟弟胆子小，姐姐便与女同学两个人携手扶着他学，先练溜车，再用右腿穿过三脚架斜跨式骑法，最后上车座。女同学在后面说：“骑得真够慢，不过越慢以后车技就越好。”弟弟不知道这话是讥讽还是鼓励，他想知道的只是她俩扶车子的手究竟有没有放开。他不敢回头，左摇右晃硬着头皮往前骑……广场清晨的薄雾，渐渐被一个追逐梦想的身影驱散。

到弟弟结婚时，靠自行车的后座已经不能把媳妇载进门了，父母掰着手指头商量，再寒酸也要组成一支烧汽油的迎亲车队：一辆勉强撑住门面的婚车，一辆普桑接舅公公，还要用小货车拉嫁妆，面包车可以坐摄像师傅。那时离小汽车普及还遥远，但车队是县城娶亲的必备。就像有的山村必须由蒙着红盖头的新娘骑上一匹骏马，换车不行，换驴也不行，骑马才算明媒正娶。车马，虚虚实实驮满了人心。

自行车画着生活的轨迹，还在一圈圈描画县城的身形容貌。后来，摩托车、电动车、汽车陆续加入，轿车接续着轿子的血脉，两轮电动车继承了自行车的衣钵。今天手拿遥控锁上汽车的一声“哔哔”，和当初锁好自行车后轮锁的一声“咔哒”，无论形式与灵魂都如出一辙。

老爷子现在已经会骑电动车接孙子放学，但平常闲逛还是喜欢骑自行车上街。他知道修自行车的老师傅至今还猫在县城的某处角落补胎，那儿的树阴与阳光还是几十年前的老样子。他还知道，修电动车的不修自行车；修汽车的不修电动车，更不修自行车。他不知道的，是街边摆放的共享单车，为什么扫个码就能骑走。

随着县城的腰身越来越丰硕，街巷弄堂、街坊四邻，都在丰沛的空间中不断被稀释，拉远。人们为了便捷有了新的足够现代的车马，却又不断围着香车宝马折腾忙碌：学车、买车、开车、堵车、修车保养、处理违章。有时候在高速路上百万军中杀出重围，也会唱上几句诸葛丞相四平八稳的唱腔：“我正在城楼观山景，耳听得城外乱纷纷。旌旗招展空翻影，却原来是司马发来的兵……”



第3期

樟树下

电话：0791-86849235
本版邮箱：32028011@qq.com